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6月4日，邮件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6月8日上午10:00，会期半天
- 3、会议召开地点：芳源环保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罗爱平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爱平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7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在华夏银行江门分行办理 7000 万元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华夏银行江门分行办理人民币 7000 万元（含）额度的授信业务，期限不超过一年。由公司股东罗爱平、吴芳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市芳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其他贷款条件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4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罗爱平、吴芳为关联方，袁宇安、谢宋树为罗爱平、吴芳的一致行动人，应当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6、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7、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8日